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5 年 6 月 10 日

## 總目 186－運輸署

### 分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 新項目「為八號幹線管制區採購特別用途車輛」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5,366 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購置 21 輛特別用途車輛，在八號幹線管制區內使用。

## 問題

我們有需要購置特別用途車輛，以便在八號幹線管制區內進行管理、營運及維修保養的工作。

## 建議

2. 運輸署署長建議購置 21 輛特別用途車輛，包括 7 輛重型救援車輛、8 輛中小型救援車輛、3 輛隧道洗牆車和 3 輛水車，估計所需費用為 5,366 萬元，以應付八號幹線管制區日常運作及維修保養的需要。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 理由

3. 八號幹線是一條興建中的新快速公路，全長約 15 公里，待 2008 年落成後，可連接沙田大圍與青衣的青馬管制區。八號幹線會以管制區形式管理及營運(即八號幹線管制區)，以便有關的交通管制及事故管理工作能更具成效和效率。

4. 我們有需要購置上述 21 輛特別用途車輛，以確保事故管理工作更具成效和效率，使交通更為暢順，以及為駕車人士提供清潔的道路及隧道環境。每類特別用途車輛的功能如下－

(a) 重型救援車輛

這類車輛負責救援及拖走中型貨車、重型貨車、巴士、掛接車輛或任何許可總重超逾 5.5 公噸的車輛。考慮到青馬管制區及政府隧道所採用的運作標準，重型救援車輛必須分別在 3 分鐘及 10 分鐘內抵達隧道內和公路上的事故現場，因此，我們共需 7 輛重型救援車輛。

(b) 中小型救援車輛

這類車輛負責救援及拖走電單車、私家車、輕型貨車、小巴或任何許可總重 5.5 公噸或以下的車輛。考慮到青馬管制區及現有政府隧道所採用的運作標準，中小型救援車輛必須分別在 2 分鐘及 6 分鐘內抵達隧道內和公路上的事故現場，因此，我們共需 8 輛中小型救援車輛。

(c) 隧道洗牆車

八號幹線包括數條隧道，即一段大圍封蓋路段、沙田嶺隧道、尖山隧道及南灣隧道。為保持隧道內環境清潔及照明良好，實有必要定期清洗隧道牆壁。由於上述隧道的定線和地質因素等特定用地狀況各異，所以各有不同的設計特點。因此，我們須有特定的隧道洗牆車，車上配備適合隧道獨特需要的吊臂及刷子。我們共需 3 輛<sup>註</sup>隧道洗牆車。

(d) 水車

由於昂船洲大橋橋身不能設置消防喉管，因此我們有需要在大橋兩端各設置 1 輛存水量 15 000 公升的水車，以便須在橋上進行救火行動時供水。此外，我們另須設置 1 輛後備水車，以便該兩輛水車中任何一輛進行例行檢修和維修保養時使用。為保持水泵設備全時間運作良好，我們也會調派水車進行清洗街道工作及消防演習。我們共需 3 輛水車。

---

<sup>註</sup> 大圍封蓋路段和沙田嶺隧道的建造工程和詳細設計工作由同一個承辦商負責。由於兩條隧道的設計特點相若，因此只需 1 輛隧道洗牆車。

附件

5. 上述 21 輛特別用途車輛會分別設於八號幹線沿路的 7 個管制站及幹線兩端的行政大樓，確保有關方面能以最具效率的方式作出調派。八號幹線管制區的定線及 21 輛特別用途車輛的調派情況載於附件。考慮到八號幹線管制區的長度、管制站的分布情況和須迅速處理交通意外的需要，每類特別用途車輛的建議數目是最基本的要求。在制訂這項建議時，我們已參考管理青馬管制區及其他政府隧道所得的經驗。

6. 一如青馬管制區及政府隧道的現有安排，我們擬透過公開招標，把八號幹線管制區的管理、營運及維修保養工作外判。儘管作出這項安排，上述特別用途車輛的擁有權仍屬於政府。這樣可確保管理、營運及維修保養合約屆滿或終止時，能順利及靈活地轉換承辦商，因為離任的承辦商無須處置有關車輛，而接辦的承辦商亦無須購置新的車輛。而且，即使這些車輛由承辦商負責購置，有關費用亦會計入其提交的管理、營運及維修保養合約投標索價內。

## 對財政的影響

### 非經常開支

7. 估計購置特別用途車輛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總額為 5,366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數量	每輛車價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a) 購置			
(i) 重型救援車輛	7	3.90	27.30
(ii) 中小型救援車輛			
－ 具備汽車運載功能	2	0.95	1.90
－ 沒有汽車運載功能	6	0.90	5.40
(iii) 水車	3	2.85	8.55
(iv) 隧道洗牆車	3	2.85	8.55
	<u>小計</u>	<u>21</u>	<u>51.70</u>
(b)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			1.96
工程計劃管理費			
	<b>總計</b>		<b><u>53.66</u></b>

8. 關於上文第 7 段(a)(i)項，2,730 萬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 7 輛重型救援車輛。這些車輛均配備油壓起重吊臂及車底起重架，車尾裝有雙平台絞盤及前防撞架上裝有絞盤。

9. 關於上文第 7 段(a)(ii)項，730 萬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 8 輛中小型救援車輛，其中兩部具備汽車運載功能。這些車輛均配備油壓起重吊臂、車底起重架及絞盤。

10. 關於上文第 7 段(a)(iii)項，855 萬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 3 輛水車。這些車輛均設有機動水泵及水霧噴射裝置，並配備救火用途的快速消防泵驅動裝置。

11. 關於上文第 7 段(a)(iv)項，855 萬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 3 輛隧道洗牆車。這些車輛均設有液壓吊杆、固定式轉動刷子及水霧噴射裝置。

12. 關於上文第 7 段(b)項，196 萬元的預算是付予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的款項，以便擬備招標規格和招標文件、評審標書、監督車輛購置及付運的過程、監督廠內驗收測試、進行檢驗及試行運作測試，並向負責管理八號幹線管制區的承辦商提供有關操作及維修特別用途車輛的訓練。

13. 估計現金流量如下－

年度	百萬元
2005-2006	0.90
2006-2007	31.53
2007-2008	21.23
<b>總計</b>	<b>53.66</b>

## 經常開支

14. 估計建議購置的特別用途車輛在營運及維修保養方面每年所需的經常開支為 267 萬元。有關開支會計入付予八號幹線管制區承辦商的費用內。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營運費用	1.51
(b) 維修保養費用	1.12
(c)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監督費	0.04
<b>總計</b>	<b>2.67</b>

15. 關於上文第 14 段(a)項，151 萬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支付燃料費及為有關車輛購買保險。

16. 關於上文第 14 段(b)項，112 萬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為車輛進行維修保養，包括支付零件費用及員工開支。

17. 關於上文第 14 段(c)項，4 萬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支付予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的款項。該營運基金透過每年驗車，監察承辦商的車輛維修保養工作。

## 推行計劃

18. 為配合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在 2007 年年底啓用，第一批共 13 輛特別用途車輛，包括 5 輛重型救援車輛、6 輛中小型救援車輛及 2 輛隧道洗牆車，會於 2007 年年中送達本港。其餘 8 輛車輛(2 輛重型救援車輛、2 輛中小型救援車輛、1 輛隧道洗牆車及 3 輛水車)預計將於 2008 年年初送達，以配合八號幹線長沙灣至青衣的餘下路段於 2008 年年中啓用。推行計劃的擬議時間表如下－

工作	預定完成日期
(a) 招標	2005 年 9 月
(b) 批出標書	2006 年 3 月

工作	預定完成日期
(c) 訂購第一批車輛	2006 年 4 月
(d) 訂購第二批車輛	2007 年 1 月
(e) 送達第一批車輛	2007 年 5 月
(f) 送達第二批車輛	2008 年 2 月

## 背景資料

19. 八號幹線連接沙田大圍與青衣的青馬管制區，全長約 15 公里，當中包括－

- (a) 一段大圍封蓋路段；
- (b) 沙田嶺隧道；
- (c) 尖山隧道；
- (d) 荔枝角高架道路；
- (e) 昂船洲高架路；
- (f) 以斜拉橋形式建造的昂船洲大橋；
- (g) 青衣東西面高架道路；以及
- (h) 南灣隧道。

有關工程在 2002 年 4 月展開，由 2007 年年底至 2008 年年中分期完成。新的快速公路落成後，可增加道路容車量，應付三號幹線青衣至葵涌段(即長青公路、長青隧道及青葵公路)、獅子山隧道、大老山隧道及城門隧道日益增加的交通需求。此外，八號幹線亦會直接連接新界東北部與貨櫃碼頭、大嶼山、機場、西九龍及港島西部。

20. 財務委員會分別在 2001 年和 2002 年就 4 個項目批准撥款共 179 億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用以進行八號幹線的建造工程。

21. 我們已在 2005 年 5 月 23 日就這項建議提交一份參考文件予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在 2005 年 5 月 27 日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備悉有關建議，對建議並無提問。

-----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2005 年 6 月

